

# 联通靓号合约期满 套餐资费只能升不能降?

## 12315:请到辖区工商所投诉

□记者 王民峰

本报讯“我的联通号合约两年,期满后为何套餐资费只能升不能降?”11月16日,市民陈女士拨打本报热线反映,她跟同事遇到了同样的问题,曾先后与客户经理沟通多次,并到联通营业厅咨询,均被告知“联通靓号套餐资费只能升不能降”。

**市民投诉:套餐资费只能升不能降**

昨天上午,陈女士说,她在新华区城管执法局工作。2012年9月,平顶山联通公司针对他们单位搞了一次优惠活动,即套餐自己选,送一部手机。当时,她选择了每月最低消费126元的套餐,自费部分是96元,合约期为两年。与其他同事重新选了一个新的手机号不同,她使用了自己原有的、

尾号为45678的联通号参加了此次活动。在此之前,她的这个号码每月最低消费只需10元。

同样情况的还有陈女士的同事宋女士,她也使用自己原有的、尾号为999的联通号参加了活动,选择的是每月最低消费96元的套餐,自费部分为66元,合约期两年。此前,她的这个号码每月最低消费50元。

据两人介绍,按照平顶山联通公司的要求,她俩都将自己的手机号过了户,户主变更为单位名称。可到了2014年10月,两年合约期满后,她们想将手机号过户为自己的名字并打算变更套餐时,遇到了意想不到的麻烦。

“户主是单位,如果卡丢失,补办手续特别麻烦,不但需要单位机构代码,还得单位盖章。”陈女士说,联通营业厅和她的客户经理均表示,她的手机号是靓号,

如果过户成自己的名字,需按靓号规定变更资费——她需每月最低消费600元,宋女士需每月最低消费398元。

前不久,两人再次到平顶山联通公司协商。最终,客户经理称,同意过户成她们自己的名字,套餐资费也不再按照靓号规定实行,维持原合约期资费标准不变,但如果想变更套餐资费,“只能升不能降”。

**12315:市民可到辖区工商所投诉**

随后,记者与陈女士和宋女士的客户经理姜先生取得了联系,他称,当时办理业务时不允许使用老号,经公司领导同意才允许个别人使用。陈女士和宋女士办理合约时,他口头告知了对方“用老号的话,合约期满后,最低消费可能降不下来”。但这一说

法遭到陈女士和宋女士的否认,“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告知”。

“她们要求恢复到合约期以前的资费标准,这个满足不了,再说已经破例了。”姜先生说,即使当时她们俩也用了新号,合约期满后,只有普通号码可以自由选择套餐,靓号更改套餐仍需依据“只能升不能降”的靓号规定。

对此,市工商局12315申诉举报指挥中心工作人员表示,如果双方签订有协议,则按照协议处理;如果没有协议,消费者可以到辖区工商所投诉,工商部门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处理。

“我们也不是胡搅蛮缠,并不是说非得恢复到以前的资费标准,合约满了,我们应该有自主选择的权利。”宋女士说,她觉得联通公司这一做法很不合理,涉嫌“霸王条款”,希望有关部门能够介入调查。



## 站牌“破相”

昨天,记者在市区矿工路上看到,安装在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公交候车亭下的公交线路牌,被人撕去了大半边,给查看公交线路的乘车市民造成不便。几位候车市民表示,毁坏公交线路牌的人固然可憎,但管理部门应当对站牌及时修复。

本报记者 李英平 摄

## 垃圾箱“毁容”

昨天上午,记者在市区凌云路与湛南路交叉口看到,东侧路北一个垃圾箱被烧得只剩铁架。附近的环卫工人告诉记者,11月15日晚7时左右,这个垃圾箱突然燃起大火,赶来的消防部门将火扑灭,但起火原因不明。

本报记者 彭程 摄



# 这边银行要证件手续 那边都说暂不办理 申办对公结算账户 难坏个体户张先生

□记者 王辉

本报讯 近日,叶县城关乡居民张先生致电本报反映,最近,他在叶县一家银行想办个人对公结算账户,因相关部门不能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而搁浅。

张先生说,他是叶县城关乡的一个个体工商户,因经营场所变更而需要到银行重新申办一个个人对公结算账户,银行工作人员称,须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及营业执照,或三证合

一的营业执照。但他到叶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申办组织机构代码证时,被告知现在对个体工商户已停办此证。随后,他到叶县工商局申办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又被告知,今年10月1日起,只对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办理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对个体工商户暂不办理。

随后,张先生返回银行说明情况,但银行工作人员称,必须提供之前所说的证件。就这样,张先生想申办个人对公结算账户的事一直无法办理,十分无奈。

昨天上午,记者致电中国人民银行平顶山市中心支行办公室了解到,目前我市各个商业银行在对个体工商户开办这项业务时,的确需要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营业执照,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接着,记者又分别致电叶县工商局、叶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及市工商局、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行政审批中心窗口,印证了张先生的说法。其中,叶县工商局和市工商局行政审批中心工作人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至于什么时

候开始对个体工商户办理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目前还不清楚。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行政审批中心窗口一名王姓负责人告诉记者,自今年10月1日起,该局只受理机关和事业单位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对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个体工商户不再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他们现在执行的是国家最新政策,而银行相关政策相对滞后,给个体工商户带来一定麻烦。这种情况,他之前也有所耳闻,近日他到郑州开会时,将向上级领导反映此事。

有啥只管诉说  
晚报帮你奔波

24小时百姓热线

4940000

报料QQ:800019008

## 来电照登

市民王先生昨日来电:市区光明路与矿工路交叉口有一工地昼夜施工,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市民张先生昨日来电:市区矿工路与东安路交叉口由南往北的机动车红绿灯与人行道红绿灯不同步,通行不便。

市民侯先生昨日来电:市区优越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往西路北有一路灯杆漏电,存在安全隐患。

市民雒先生昨日来电:我是市区建设路西高皇4组的住户,家里的有线电视没有信号,近一个月了。

## 热线回复

市区五一一路四十一中附近有一变电站噪声大,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本报热线工作人员与反映人联系得知,变电站的噪声已减小。

## 追踪报道

### 被淹水表已提升

□记者 高红侠

本报讯 在市区开源路中段原市房管局家属院,1号楼二单元的自来水水表被污水淹没半年多了,居民吃水感到恶心,向市自来水公司反映,一直未得到妥善处理(本报曾报道)。昨天上午,记者了解到,市自来水公司已派人将被淹的自来水水表提升。

据了解,此事经本报报道后,反映人孙大妈及其邻居找到市自来水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经过沟通,他们自行出资300元钱,市自来水公司派人对面表箱周围进行排查。经查,确定是一楼污水管道漏水所致。为避免水表受污水浸泡,或污水回流到自来水管,工作人员对水表做了提升处理。对于这样的结果,孙大妈表示满意,并致电本报表示感谢。



## 霸道“圈地”

昨天上午,市区神马大道东段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大门东侧的人行道被电缆、水马和桩子圈了起来。附近商户告诉记者,这里一家网吧因为担心车辆停放此处影响生意,就把人行道圈了起来。 本报记者 禹舸 摄